**喀什地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叶城县财政扶贫专项资金项目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叶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叶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马世江

填报时间：2018年12月25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叶城县扶贫办贯彻执行国家、自治区、地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和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方针政策，研究制定叶城县扶贫开发战略规划，负责组织、编制和制定县扶贫开发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制定完善扶贫专项资金、涉农整合资金、援疆扶贫资金、物资管理办法，提出县年度扶贫开发项目计划，做好项目实施的组织、协调、检查、监督以及落实，组织实施产业化扶贫计划，引导、扶持扶贫龙头企业发，协调管理信贷扶贫工作，争取外部资金对叶城县援助并组织实施外资扶贫项目，制定县扶贫标准方案，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监测，负责贫困户建档立卡管理。

人员情况：叶城县扶贫办行政编制8名，实有8人，事业编制3名，实有2人，机关工勤编制1名，实有1人。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通过项目建设，消除贫困，统筹城乡发展、实现共同富裕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任务，打好扶贫开发攻坚战。要着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把农村的道路、安全饮水和五通七有等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当务之急，坚持扶贫与扶智相结合，努力提高农民素质，不断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，让群众树立自强自立意识，提高群众的致富本领。要下大力加快教育、文化、社保等社会事业发展，完善以农村低保、新型农村养老保险为核心的社会保障体系，为实现安定脱贫构筑坚强后盾，加快推进、强力攻坚，集中财力物力，每年为群众办几件看得见、能受益的实事。加快贫困地区社会经济发展，改善扶贫对象基本生产生活条件，消除农村贫困现象。明确扶贫对象，精准到人，创新扶贫模式，以产业发展带动扶贫，完善基础设施，为脱贫致富创造良好条件。

**1、项目基本性质**

本项目性质为新增项目。

**2、项目用途及范围**

加快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，美化乡村环境，促进产业发展，增加就业，社会经济发展，改善扶贫对象基本生产生活条件，消除农村贫困现象。明确扶贫对象，精准到人，创新扶贫模式，以产业发展带动扶贫，为脱贫致富创造良好条件，扶持贫困户38421户，实现全覆盖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叶城县涉农整合项目（含财政专项）预算安排总额为19497.04万元，新财建〔2018〕0063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28号、新财综改［2018］15号、喀地综改［2018］15号、新财建〔2017〕459号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11号、新财建〔2017〕461号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9号、、新财发〔2018〕3号、喀地财农综［2018］1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48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8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46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5号、新财建〔2018〕0063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28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79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47号、新财综改〔2018〕16号、喀地综改［2018］12号、新财综改［2018］15号、喀地综改［2018］14号、新财发〔2018〕3号、喀地财农综［2018］1号、新财建【2018】76号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26号、新财农〔2017〕127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1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73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48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38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3号、新财建〔2018〕71号、喀地财建［2018］27号、新财综改［2018］15号、喀地综改［2018］15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44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3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44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4号、新财农〔2018〕44号、喀地财农［2018］25号其中财政资金19497.04万元， 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9497.04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9497.04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,没有结余资金，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产业发展、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根据《喀什地区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制度，支出符合叶城县扶贫办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、财务收支审批制度、财务稽核制度、财务牵制制度、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等情况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**该项目属于涉农整合和财政专项项目,实施过程均按照上级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项目的实施遵守《喀什地区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制度规定，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，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，二级指标8个，三级指标9个，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9个，指标完成率为100%。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完成数量

数量指标：扶持贫困户38421户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

质量指标：带动贫困户脱贫增收≥95%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，我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，项目高标准、严要求，截至2018年项目完成时，该项目完成质量良好。

（3）项目实施进度

时效指标：开工及时率100%，完工及时率年100%。按照申报目标的进度进行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.

（4）项目成本节约情况

成本指标：贫困户扶持补贴标准5075元/户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

经济效益指标：贫困户人均增收1000元以上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**（**2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

社会效益指标：带动农户发展38000户以上，截止2018年自评结束时，该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为100%

（3）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

生态效益指标：无

（4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
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项目可持续影响3年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满意度指标：受益农户满意度超过95%，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，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，满意率达95%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**

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，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持续加大产业扶贫力度，坚持“因地制宜、分类施策”原则，深入实施贫困地区特色产业提升工程，建成一批对贫困户脱贫带动能力强的特色农产品加工、服务基地；将产业扶贫纳入贫困县党政一把手，确保贫困户在产业发展中安定受益。深入实施就业扶贫，加快建设就业扶贫基地，积极开发生态公益性岗位，全面落实就业前免费技能培训和技能提升补贴政策，力争实现“就业一人、脱贫一户”。教育扶贫斩断穷根，实施贫困学生台账化精准控辍，确保贫困家庭适龄学生不因贫失学辍学。保障应保尽保，将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保险、大病保险和保障范围，切实降低贫困人口治疗负担。

**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1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**一是严格项目建设管理。**下拨项目资金后，我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尽快实施项目，项目物资按照补助的原则实施，安排专人跟踪服务指导项目落实。

**二是加强项目监督管理。**要依据确定的实施方案尽快开展项目实施，项目资金不得用于修建楼堂馆所等。县扶贫办、财政部门要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跟踪问效，并定期上报项目实施情况。

**三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**要确保项目建成后成效、有亮点，能起到引领示范作用，要注重梳理总结，提出一些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形成一种新的发展模式便于今后推广。同时，要组织做好项目绩效考核工作。

2、存在的问题

无

3、建议

无

**（三）其他**

无其说明内容。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、实地调研、数据分析等方式，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，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。同时，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，为叶城县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